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主管

臺北市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編

臺北市道路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5 頁
三、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7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四、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徵收收入明細表	第 9 頁
(二) 基金來源—行政規費收入明細表	第 10 頁
(三) 基金來源—使用規費收入明細表	第 11 頁
(四)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第 12 -16 頁
(五)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第 17 頁
五、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19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0 -25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6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8 -29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30 -31 頁
(六) 車輛明細表	第 32 -33 頁
(七)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34 頁
(八)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35 頁
(九) 資本資產明細表	第 36 頁
(十)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 37 頁

臺北市道路基金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103,000	100,000	3,000	3.00
基金用途	80,173	90,893	-10,720	-11.79
賸餘(短絀)	22,827	9,107	13,720	150.65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226,798	203,971	22,827	11.19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減)	22,827	9,107	13,720	150.65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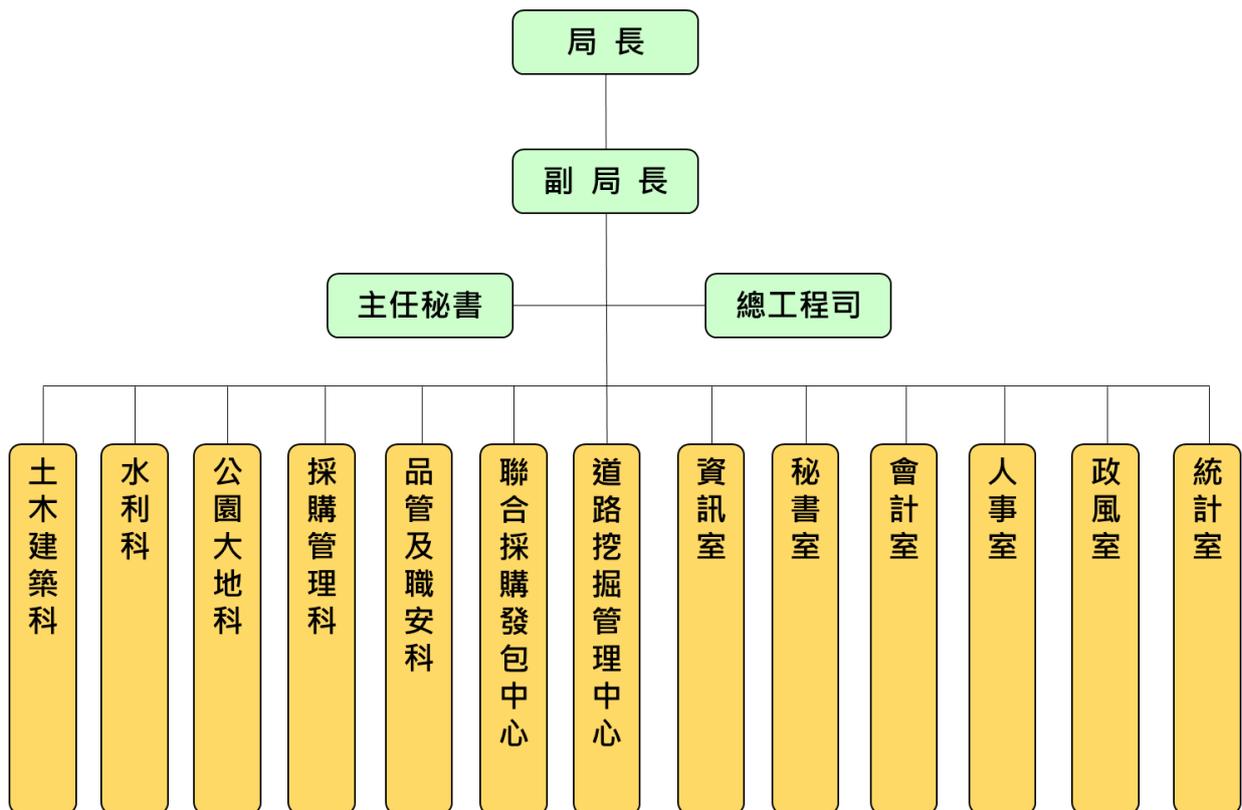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因施作工程有挖掘市區道路之必要，為考量市區道路於挖掘後修築、改善、使用及管理，維護生命、財產、公共安全，依 93 年 1 月 7 日修正之「市區道路條例」第 27 條第 6 項規定成立本基金。
-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管線整合，持續就管線挖掘及銑鋪施工排程進行管理，降低道路重複刨鋪及施工擾民情形。
 - (二)應用資訊科技提升道路挖掘管理。
 - (三)健全地下管線 3D 立體圖資系統，建立管線資料庫，提升道路挖掘管理效能。
- 三、組織概況：本基金以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為管理機關，基金業務由相關業務科室本於權責分工辦理。



-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收入	5,000	1. 本年度依法令針對道路施工違規預計徵收之裁罰收入 500 萬元。
行政規費收入	20,000	2. 本年度依規費法第 7 條等規定收取道路挖掘許可規費收入，預計收取 2,000 萬元。
使用規費收入	78,000	3. 本年度依規費法第 8 條等規定收取之道路與交通管制設施修復費等收入，預計收取 7,800 萬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78,533	1. 本年度針對市區道路管線整合、排程、資訊技術應用及道路挖掘管理等預計支出 7,853 萬 3,000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	2. 本年度購置道管中心室內影像紀錄設備及汰換公務用行動電話，預計支出 164 萬元。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本年度基金來源 1 億 3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元，增加 300 萬元，約增 3%，係減少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00 萬元及增加規費收入 400 萬元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本年度基金用途 8,017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089 萬 3,000 元，減少 1,072 萬元，約減 11.79%，係增加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320 萬 3,000 元及減少建築及設備計畫 1,392 萬 3,000 元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282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賸餘 910 萬 7,000 元，增加 1,372 萬元，約 150.65%，備供以後年度財源之用。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2,282 萬 7,000 元，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違規罰款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640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408 萬 9,700 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8,000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9,534 萬 2,383 元。
雜項收入	-	本年度已收取 19 萬 8,472 元。
道路修復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7,313 萬 6,000 元。	本年度已支出 7,387 萬 8,547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741 萬元。	本年度已支出 706 萬 7,731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徵收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220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209 萬元。
行政規費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730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702 萬 200 元。
使用規費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3,000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3,145 萬 3,628 元。
雜項收入	-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2 萬 7,568 元。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支出 2,154 萬 1,490 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2,117 萬 9,684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支出 0 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0 元。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99,631	基金來源	103,000	100,000	3,000
4,09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000	6,000	-1,000
4,090	徵收收入	5,000	6,000	-1,000
95,342	規費收入	98,000	94,000	4,000
19,077	行政規費收入	20,000	18,000	2,000
76,265	使用規費收入	78,000	76,000	2,000
198	其他收入			
198	雜項收入			
80,946	基金用途	80,173	90,893	-10,720
73,879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78,533	75,330	3,203
7,068	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	15,563	-13,923
18,684	本期賸餘(短絀)	22,827	9,107	13,720
176,180	期初基金餘額	203,971	182,034	21,937
194,864	期末基金餘額	226,798	191,141	35,657

註：1.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2.前年度決算數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13年5月17日主基作字第1130200939號函修正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預算科目配合調整為重分類之數。

臺北市道路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2,82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82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2,8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8,3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153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徵收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5,000,000	
徵收收入				5,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000,000元，減少1,000,000元。
違規罰款收入	年	1	5,000,000	5,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000,000元，減少1,000,000元。 違反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依法令徵收之裁罰收入。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行政規費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20,000,000	
行政規費收入	式	1	20,000,000	2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000,000元，增加2,000,000元。 依規費法第7條、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各項費用收費標準收取之道路挖掘許可證規費收入。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使用規費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78,000,000	
使用規費收入				78,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6,000,000元，增加2,000,000元。
	平方公尺	15,672	783	12,271,176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5,253	1,335	20,362,755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3,691	883	12,089,153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1,835	1,519	17,977,365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2,850	1,106	3,152,100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824	2,980	5,435,520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675	5,365	3,621,375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490	1,983	971,670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495	2,786	1,379,070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54	4,804	739,816	依規費法第8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3,878,547	75,330,000	合計	78,533,000	
22,287,514	22,698,000	用人費用	23,418,000	
15,124,041	15,837,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6,423,68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837,120元，增加586,560元。
15,124,041	15,837,120	聘用人員薪金	16,423,680	聘用人員26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1,591,560	1,033,631	加(夜)班費	1,064,64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33,631元，增加31,009元。
1,302,800	648,000	延長工時加班費	667,440	辦理道管中心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288,760	385,631	未休假加班費	397,200	聘用人員26人未休假加班費。
1,789,451	1,979,640	獎金	2,052,960	較上年度預算數1,979,640元，增加73,320元。
1,789,451	1,979,640	年終獎金	2,052,960	聘用人員26人年終獎金。
928,040	992,160	退休及卹償金	992,160	較上年度預算數992,160元，無增減。
928,040	992,160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992,160	聘用人員26人勞工退休金。
2,854,422	2,855,449	福利費	2,884,560	較上年度預算數2,855,449元，增加29,111元。
2,080,306	2,098,673	分擔員工保險費	2,148,784	
			1,276,120	聘用人員26人勞保費。
			872,664	聘用人員26人健保費。
39,000	99,000	傷病醫藥費	78,000	聘用人員26人勞工安全健康檢查費(外勤人員1年1編)。
233,646	241,776	員工通勤交通費	241,776	
			136,080	聘用人員18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630元。
			48,384	聘用人員4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008元。
			43,200	聘用人員3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200元。
			14,112	聘用人員1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176元。
501,470	416,000	其他福利費	416,000	聘用人員26人休假補助費。
45,639,978	46,135,000	服務費用	48,959,000	
1,110,928	970,000	水電費	1,11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70,000元，增加141,000元。
1,089,866	950,000	工作場所電費	1,09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費。
21,062	20,000	工作場所水費	21,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水費。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117,202	3,098,800	郵電費	3,068,452	較上年度預算數3,098,800元，減少30,348元。
49,406	30,000	郵費	3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郵費。
278,996	280,000	電話費	28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話費。
2,788,800	2,788,800	數據通訊費	2,758,452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數據通信費。
297,915	295,000	旅運費	29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95,000元，無增減。
287,855	275,000	國內旅費	275,000	公（出）差差旅費。
10,060	20,000	其他旅運費	20,000	其他非屬公（出）差性質之短程車資。
357,553	366,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6,5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66,500元，無增減。
225,253	236,800	印刷及裝訂費	236,800	
			4,800	工程圖說、各項簡報、與管線單位開會、協調與教育訓練等資料印製費。
			13,000	概、預算書印製費，印製130本，每本編列100元。
			3,000	各式管理報表印刷費。
			216,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影印機使用費，3臺，每臺每月10,000張，每張編列0.6元。
132,300	129,700	業務宣導費	129,700	管線協調整合業務宣導費用(含會議餐盒、紀念品、宣導資料印刷等)。
1,371,203	1,704,23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59,92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04,233元，增加155,687元。
416,981	93,333	一般房屋修護費	106,82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房舍修繕及消防缺失改善等費用，鋼筋混凝土建造1棟1,555平方公尺，100平方公尺以內者按每年編列9,335元，超過100平方公尺部分每增加1平方公尺增列67元。
742,062	1,30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316,000	
			21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硬體維護服務費。
			1,090,000	電腦硬體維護（伺服器及電腦）。
			16,000	公務用平板電腦修復費(新增)。
109,851	71,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125,000	
			50,000	公務用行動電話修復費(新增)。
			75,0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車輛明細表)。
102,309	239,5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312,100	
			1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氣設施巡檢維護保養費。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7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冷氣系統委外維護保養費。
			12,1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飲水機清洗作業費。
			3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設備修繕費。
27,574	11,447	保險費	11,447	較上年度預算數11,447元，無增減。
27,574	11,447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11,447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車輛明細表)。
28,091,048	27,419,547	一般服務費	29,975,266	較上年度預算數27,419,547元，增加2,555,719元。
24,400,868	24,630,000	外包費	27,114,600	
			6,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委託管線測量技術服務費。
			4,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清潔及保全服務外包費。
			4,000,000	3D管線圖台系統軟體維護服務費。
			3,750,000	資訊平台及機房設備維護服務費。
			864,6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維護服務費。
			7,000,000	委外道路銑鋪費。
			1,500,000	道路挖掘管理所涉行政人力導入AI技術服務費(新增)。
3,597,180	2,696,547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767,666	
			1,811,331	雇工6人工資。
			163,020	雇工6人勞保費。
			88,605	雇工6人健保費。
			108,680	雇工6人勞工退休金(舊制)。
			323,950	雇工6人年終獎金。
			272,080	雇工6人未休假加班費。
93,000	93,000	體育活動費	93,000	聘用人員26人及雇工5人文康活動費，每人每年編列3,000元。
11,266,555	12,269,473	專業服務費	12,271,415	較上年度預算數12,269,473元，增加1,942元。
126,150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69,280	
			72,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內聘講師授課鐘點費，72人次，每人編列1,000元。
			48,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外聘講師授課鐘點費，24人次，每人編列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2,000元。
			29,28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審查費，24件，每件編列1,220元。
			20,00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出席費，8人次，每人編列2,500元。
5,358,400	6,398,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6,410,000	
			60,000	材料取樣試驗費，75件，每件編列800元。
			6,350,000	道路孔蓋抗滑檢測費用。
5,574,836	5,69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670,000	
			5,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費。
			67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ArcGIS圖台軟體維護服務費。
207,169	22,033	其他專業服務費	22,135	
			22,000	道管中心建物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135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35元。
611,020	429,000	材料及用品費	426,000	
45,155	65,541	使用材料費	61,872	較上年度預算數65,541元，減少3,669元。
29,655	51,541	油脂	47,872	公務車輛汽油費(詳車輛明細表)。
15,500	14,000	設備零件	14,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飲水機更換濾心。
565,865	363,459	用品消耗	364,128	較上年度預算數363,459元，增加669元。
92,951	37,440	辦公(事務)用品	37,440	聘用人員26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472,914	326,019	其他用品消耗	326,688	
			326,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之照明設施、清潔用品、印表機碳粉匣等耗材。
			688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88元。
342,056	490,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90,000	
272,432	374,400	機器租金	374,4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74,400元，無增減。
260,000	360,000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36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防火牆租賃費。
12,432	14,4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4,4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AED租賃費。
69,624	115,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15,600元，無增減。
69,624	115,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200	普通重型電動公務機車12輛電池租賃費。
			4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00元。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623,823	3,618,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732,000	
3,613,293	3,611,230	消費與行為稅	3,725,230	較上年度預算數3,611,230元，增加114,000元。
3,602,063	3,600,000	營業稅	3,714,000	收取道路修復費繳納營業稅。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公務車1輛使用牌照稅。
10,530	6,770	規費	6,770	較上年度預算數6,770元，無增減。
3,90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180	汽車燃料使用費	6,18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車輛明細表)。
450	590	其他規費	590	公務車輛定期檢驗費(詳車輛明細表)。
			45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40元。
934,572	9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8,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1,00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60,000元，增加48,000元。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1,008,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大樓管理費，每月84,000元。
439,584	1,000,000	其他	500,000	
439,584	1,000,000	其他支出	5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元，減少500,000元。
439,584	1,000,000	其他	500,000	以前年度依法令徵收之違規罰款收入及規費收入因案件撤銷及變更辦理退費等。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067,731	15,563,000	合計	1,640,000	
7,067,731	15,563,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 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 支出	1,640,000	
7,067,731	15,563,000	購建固定資產	1,64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500,000	
			1,500,000	道管中心室內影像紀錄設備。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00	
			140,000	汰換4臺公務用行動電話。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道路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06,292	資產合計	238,226	215,399	22,827
206,292	資產	238,226	215,399	22,827
206,292	流動資產	238,226	215,399	22,827
199,219	現金	231,153	208,326	22,827
199,219	銀行存款	231,153	208,326	22,827
7,073	應收款項	7,073	7,073	
7,073	應收帳款	7,073	7,073	
206,292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38,226	215,399	22,827
11,428	負債	11,428	11,428	
9,794	流動負債	9,794	9,794	
9,794	應付款項	9,794	9,794	
9,794	應付費用	9,794	9,794	
1,634	其他負債	1,634	1,634	
1,634	什項負債	1,634	1,634	
1,634	存入保證金	1,634	1,634	
194,864	基金餘額	226,798	203,971	22,827
194,864	基金餘額	226,798	203,971	22,827
194,864	基金餘額	226,798	203,971	22,827
194,864	累積餘額	226,798	203,971	22,827

註：本基金自93年度起，本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屬長期固定帳項，包括固定資產20,168,738元及無形資產2,129,530元，另立帳類管理，未納入本表。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 畫
		用途別科目			
80,946,278	90,893,000	合計		80,173,000	78,533,000
22,287,514	22,698,000	用人費用		23,418,000	23,418,000
15,124,041	15,837,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6,423,680	16,423,680
15,124,041	15,837,120	聘用人員薪金		16,423,680	16,423,680
1,591,560	1,033,631	加(夜)班費		1,064,640	1,064,640
1,302,800	648,000	延長工時加班費		667,440	667,440
288,760	385,631	未休假加班費		397,200	397,200
1,789,451	1,979,640	獎金		2,052,960	2,052,960
1,789,451	1,979,640	年終獎金		2,052,960	2,052,960
928,040	992,160	退休及卹償金		992,160	992,160
928,040	992,160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992,160	992,160
2,854,422	2,855,449	福利費		2,884,560	2,884,560
2,080,306	2,098,673	分擔員工保險費		2,148,784	2,148,784
39,000	99,000	傷病醫藥費		78,000	78,000
233,646	241,776	員工通勤交通費		241,776	241,776
501,470	416,000	其他福利費		416,000	416,000
45,639,978	46,135,000	服務費用		48,959,000	48,959,000
1,110,928	970,000	水電費		1,111,000	1,111,000
1,089,866	950,000	工作場所電費		1,090,000	1,090,000
21,062	20,000	工作場所水費		21,000	21,000
3,117,202	3,098,800	郵電費		3,068,452	3,068,452
49,406	30,000	郵費		30,000	30,000
278,996	280,000	電話費		280,000	280,000
2,788,800	2,788,800	數據通訊費		2,758,452	2,758,452
297,915	295,000	旅運費		295,000	295,000
287,855	275,000	國內旅費		275,000	275,000
10,060	20,000	其他旅運費		20,000	20,000
357,553	366,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6,500	366,500
225,253	236,800	印刷及裝訂費		236,800	236,800
132,300	129,700	業務宣導費		129,700	129,700
1,371,203	1,704,23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59,920	1,859,920

路基金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000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 畫
		用途別科目			
416,981	93,333	一般房屋修護費		106,820	106,820
742,062	1,30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316,000	1,316,000
109,851	71,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125,000	125,000
102,309	239,5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312,100	312,100
27,574	11,447	保險費		11,447	11,447
27,574	11,447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11,447	11,447
28,091,048	27,419,547	一般服務費		29,975,266	29,975,266
24,400,868	24,630,000	外包費		27,114,600	27,114,600
3,597,180	2,696,547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767,666	2,767,666
93,000	93,000	體育活動費		93,000	93,000
11,266,555	12,269,473	專業服務費		12,271,415	12,271,415
126,150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 費		169,280	169,280
5,358,400	6,398,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6,410,000	6,410,000
5,574,836	5,69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670,000	5,670,000
207,169	22,033	其他專業服務費		22,135	22,135
611,020	429,000	材料及用品費		426,000	426,000
45,155	65,541	使用材料費		61,872	61,872
29,655	51,541	油脂		47,872	47,872
15,500	14,000	設備零件		14,000	14,000
565,865	363,459	用品消耗		364,128	364,128
92,951	37,440	辦公(事務)用品		37,440	37,440
472,914	326,019	其他用品消耗		326,688	326,688
342,056	490,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90,000	490,000
272,432	374,400	機器租金		374,400	374,400
260,000	360,000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360,000	360,000
12,432	14,4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4,400	14,400
69,624	115,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600
69,624	115,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600
7,067,731	15,563,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 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640,000	
7,067,731	15,563,000	購建固定資產		1,640,000	
	3,519,000	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			

路基金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000 1,640,000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 畫
		用途別科目			
6,443,018	9,32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500,000	
624,713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00	
	2,724,000	購置雜項設備			
3,623,823	3,618,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732,000	3,732,000
3,613,293	3,611,230	消費與行為稅		3,725,230	3,725,230
3,602,063	3,600,000	營業稅		3,714,000	3,714,000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11,230
10,530	6,770	規費		6,770	6,770
3,90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180	汽車燃料使用費		6,180	6,180
450	590	其他規費		590	590
934,572	9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 與交流活動費		1,008,000	1,008,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1,008,000	1,008,000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1,008,000	1,008,000
439,584	1,000,000	其他		500,000	500,000
439,584	1,000,000	其他支出		500,000	500,000
439,584	1,000,000	其他		500,000	500,000

路基金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1,500,000					
140,000					

臺北市道路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計 畫 及 項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合計	26		26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部分	26		26	
聘用	26		26	

註：1.本表約僱、聘用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2.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之臨時人員6人。

本 頁 空 白

計畫及項目	合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加(夜) 班費	津貼	獎 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其他
合計	23,418,000		16,423,680	1,064,640		2,052,960		
道路管理暨 修復計畫	23,418,000		16,423,680	1,064,640		2,052,960		
聘僱人員	23,418,000		16,423,680	1,064,640		2,052,960		

註：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臨時人員6人，相關經費編列於「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767,666元。

路基金

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兼任 人員 用人 費用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 保險費	傷病 醫藥費	提撥 福利金	員工通勤 交通費	其他		
992,160			2,148,784	78,000		241,776	416,000		
992,160			2,148,784	78,000		241,776	416,000		
992,160			2,148,784	78,000		241,776	416,000		

臺北市道
聘用及約僱

中華民國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合計	26				21,617,584
聘用人員小計	26				21,617,584
技術人員	26				21,617,584
聘用工程員	26	辦理道路基金業務	115.01.01~115.12.31	376	21,617,584

路基金

人員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小計	月 支			離職 儲金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1,630,385	1,368,640	106,343	72,722	82,680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合計	車輛13輛					152,179	11,230	6,180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客貨兩用車1輛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12輛					152,179	11,230	6,180
	客貨兩用車	ASC-3710	G22TGC0001479	201701	2,198	119,647	11,230	6,180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89	RHMGSJT10N0014314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0	RHMGSJT10N0014315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1	RHMGSJT10N0014364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2	RHMGSJT10N0014343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3	RHMGSJT10N0014312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5	RHMGSJT10N0014326	202301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35	RHMGSPT10R0001094	202404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36	RHMGSPT10R0001113	202404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37	RHMGSPT10R0001115	202404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38	RHMGSPT10R0001096	202404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39	RHMGSPT10R0001117	202404		2,71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EPW-5750	RHMGSPT10R0001101	202404		2,711			

臺北市道路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80,173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78,533	本基金所執行之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故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建築及設備計畫				1,640	本基金所執行之建築及設備計畫，係為配合挖掘市區道路辦理維護工作，必要購置之固定資產，故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臺北市道路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金額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78,533	本基金執行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上)年度預算數					
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				75,330	本基金執行道路管理暨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前)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73,879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12)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70,545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11)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85,495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臺北市道路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 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 評價	本 年 度 變 動				本年度累計折 舊/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合計	70,546	39,575	1,640		1,773		8,540	22,298	
機械及設備	41,742	22,766	1,500	增置			購置道管中心室 內影像紀錄設備。 汰換4臺公務用 行動電話。	7,018	13,458
交通及運輸 設備	7,037	6,031	140	增置				376	770
雜項設備	17,864	10,777						1,146	5,941
電腦軟體	3,903				1,773	無形資 產攤銷	戶外攝影機雲端 錄影及後端系統 平台套裝軟體等 攤銷。		2,130

註：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臺北市道路基金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2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第 1 次會議三讀通過

第一條 臺北市為辦理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六項規定，特設置臺北市道路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九十六條第二項準用同法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以臺北市政府為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為管理機關。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收取之道路挖補費收入。
- 二、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 三、依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五項規定收取之道路挖掘許可規費收入及道路與交通管制設施修復費收入。
- 四、違反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規定之罰鍰收入。
- 五、依預算程序撥充之款項收入。
- 六、本基金孳息收入。
- 七、其他收入。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用途如下：

- 一、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進行開挖及修復道路工程之支出。
- 二、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規定進行道路修復工程之支出。
- 三、辦理開挖及修復道路支出所需設備、維護等經費及管理費用。
- 四、其他與本基金業務有關支出。

第五條 本基金資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前項預算之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束，並辦理決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第八條 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九月一日施行。